

合同编号: YLZY-2024-122

# 施工图设计勘察文件 审查合同

工程名称: 榆林市横山区产业园区创业大道道路及管网工程

工程建设地点: 榆林市横山区产业园区

合同编号: YLZY-2024-122

委托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审查单位: 榆林市正圆联合施工图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27日



委托单位（甲方） 榆林市横山区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审查机构（乙方） 榆林市正圆联合施工图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榆林市横山区产业园区创业大道道路及管网工程  
所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范围包括：

1. 地勘、道路专业、水暖专业审查（污水专业、雨水专业、给水专业）；  
电气专业审查；按建设时期相关规范审查；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第13号部令）、《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2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施工图审查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陕建发〔2014〕23号。

1.3 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陕西省物价局（陕价行发〔2011〕57号）文件。

1.4 《陕西现行人防工程政策及收费标准》。

1.5 工程批准文件及附件,初步设计批复文件等。

第二条 本合同的施工图审查项目名称、工程投资、审查费见下表。

成交金额：成交金额：大写（壹拾玖万捌仟元整）小写（198000.00）。

第三条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支付方式：

3.1 经竞争性磋商，甲方支付乙方本合同项目审查费。

3.2 在乙方提交《陕西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书》时，甲方一次性付清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同费。

#### 第四条 审查内容及时限：

##### 4.1 施工图审查的主要内容是：

4.1.1 报送的审查资料是否齐全完整，是否符合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的许可内容，勘察设计单位是否越出资质范围，外省勘察设计单位承接我省境内工程是否办理了登记备案手续，施工图是否按规定加盖了勘察设计单位出图专用印章和注册执业人员执业印章，有关责任人签字是否符合规定；

4.1.2 工程勘察是否按照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要求合理布置探点，其数量、深度、测试项目是否满足规定要求，数据采集是否全面，勘察结论、基础选型意见是否正确合理；

4.1.3 建筑及水、暖、电等专业设计是否合理安全，是否符合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

4.1.4 结构体系和结构方案是否正确，结构计算内容是否齐全，计算方法、计算程序、设计参数的选用是否恰当，计算结果是否准确可信，构造措施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4.1.5 是否符合抗震、消防、节能、环保、卫生、人防、防雷电、无障碍设计等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是否损害公众利益；

4.1.6 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满足规定的深度要求。

4.2 乙方应在收到齐全的报审材料后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审查工作。

4.2.1 乙方在收到甲方完整的设计文件审查资料后，一级以上建筑工程 1 个工作日，二级及以下建筑工程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审查意见（陕西省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书）。

4.2.2 乙方在收到完整的工程勘察文件后，甲级项目为 7 个工作日，乙级及以下项目为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审查意见书（陕西省施工图勘察文件审查意见书）。

4.2.3 乙方在收到设计单位对《审查意见》的回复及修改、变更后进行复审通过并且有关报审资料建设单位（甲方）提供齐全符合要求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陕西省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第五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以下文件资料

5.1 市政建筑工程：甲方应向乙方提交以下文件资料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建设单位在委托勘察文件审查时需提供的资料清单			
1.1	工程项目立项文件原件、复印件	各1份		审毕原件退回复印件存档
1.2	勘察资质证书副本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各1份		审毕副本退回复印件存档
1.3	勘察报告文件	3		审毕退建设单位3套
1.4	勘察合同原件、复印件	各1份		审毕原件退回复印件存档 1份
1.5	工程勘察人员名单原件	2		勘察单位填写并盖章，审毕存档1份
1.6	审查机构要求补充的其他材料			
2	建设单位在委托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时需提供的资料清单			
2.1	工程项目立项文件原件、复印件	各1份		审毕原件退回复印件存档
2.2	作为勘察设计依据的规划、消防部门批准文件原件、复印件	各1份		审毕原件退回复印件存档 1份

2.3	设计资质证书副本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各 1 份		审毕副本退回复印件存档
2.4	全套施工图设计文件	3 套 (至少 2 套)		审毕存档 1 套 (按规定, 可提供蓝图加盖图审章)
2.5	节能计算书 2 份, 其他专业计算书 1 份			审毕存档 1 份
2.6	经审查合格的勘察文件	1		审毕存档
2.7	设计合同原件、复印件	各 1 份		审毕原件退回复印件存档 1 份
2.8	工程设计人员名单原件	2		设计单位填写并盖章, 审毕存档 1 份
2.9	建筑节能登记表	4		
2.10	审查机构要求补充的其他材料			

## 第六条 双方责任:

###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 在商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资料, 并对其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6.1.2 甲方变更资料, 或所提供资料有较大修改 (改动在合同量的 20% 以内时, 甲方不向乙方支付返工费用), 以致造成乙方设计审查需返工重审时, 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重新明确条款外, 甲方应支付返工费。

6.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审查的，甲方应付违约金（审查费 20%）；乙方已开始审查的，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实际工作量，双方友好协调，按照实际的工作量甲方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额。

6.1.4 因审查工作需要，甲方应为乙方派出的审查人员提供工作、生活、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对乙方交付的审查文件进行复制、转让或用于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6.1.6 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施工图审查费。

##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在商定的时间内向甲方交付合格的施工图审查文件。若没有按时交付，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20%作为违约金。

6.2.2 乙方对施工图审查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并按建设部的文件要求承担审查责任。

6.2.3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要求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全部审查费，并付违约金（审查费的 50%）。

6.2.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甲方提供的设计审查资料进行复制、转让或传播。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第七条 其他：

7.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7.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甲、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纠纷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7.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7.4 双方履行合同规定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以下无正文，本页为签署页)

委托方单位名称:

承接方单位名称:

(盖章)

榆林市正圆联合施工图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榆林市高新区北星路1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719000

电 话:

电 话: 0912-3570999

传 真:

传 真: 0912-357099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榆林航宇路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103605791143

日 期: 2024年 8月 23日

日 期: 2024年 8月 23日